306_3	2022	19
	4	14

区安监大队关于"百日清零行动"粉尘涉爆 专项工作的总结

为全面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要求,进一步加强新区安全生产工作,强化工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有效防范工贸行业重大安全风险,根据应急部的部署和市应急管理局的具体安排,结合浦东新区的实际,区安全生产监察大队自6月初至8月底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了区重点监管企业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百日清零行动"。现将专项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专项行动重点整治范围和事项

区安监大队"百日清零行动"的重点整治范围是粉尘涉爆企业。粉尘涉爆企业重点整治事项包括: (一)不同种类的可燃性粉尘、可燃性粉尘与可燃气体等易加剧爆炸危险的介质共用一套除尘系统,不同防火分区的除尘系统互联互通。(二)干式除尘系统未规范采用泄爆、隔爆、惰化、抑爆、抗爆等控爆措施。(三)除尘系统采用重力沉降方式除尘,或者采用干式巷道式构筑物作为除尘风道。(四)铝镁等金属粉尘除尘系统未采用负压除尘方式:其他可燃性

(四)铝镁等金属粉尘除尘系统未采用负压除尘方式; 其他可燃性 粉尘除尘系统采用正压吹送粉尘时, 未规范采取火花探测消除 等防 范点燃源措施。(五)粉碎、研磨、造粒、砂光等易产生机械火花 的工艺, 未规范采取杂物去除或火花探测消除等防范点燃源措施。

(六)未按规范制定粉尘清理制度,作业现场和相关设备设施积尘

未及时规范清扫;铝镁等金属粉尘的收集、贮存等处置环节未 落实 防水防潮、通风、氢气监测等必要的防爆措施。

二、专项行动的主要工作内容

- (一)组织部署。安监大队领导高度重视此项行动,通过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制定了"百日清零行动"实施方案,把责任落实到各监察科,由各监察科推动企业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认真组织开展本次专项行动的自查自改。
- (二)强化执法。根据安监大队监管职责,集中力量,分两批 对重点监管的粉尘涉爆企业进行联合专家强化执法检查,对违反"粉 6条"重点整治事项的粉尘涉爆企业,责令落实整改并依法严肃处罚。
- (三)宣传警示。采取多种形式,对"百日清零行动"进行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区应急管理局将曝光涉及"粉6条"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典型执法案例,强化警示震慑和教育引导作用。
- (四)信息报送。6月起,每周四16时前,定期向区应急管理局报送《"百日清零行动"进展清单》;并于8月20日报送《重点企业基础台账清单》《粉尘涉爆企业隐患自查自改确认表》。

三、专项行动成效总结

专项检查持续3个月,共计组织专家联合检查粉尘涉爆企业50家,出动检查人次174次,检查发现隐患数175条,整改隐患数172条,开具责令整改指令书4份,立案3起,共计处罚款人民币伍万元整。在检查过程中,全部补齐了粉尘涉爆企业的《重点企业基础台账清单》和《粉尘涉爆企业隐患自查自改确认表》情况,有力地督促了粉尘涉爆企业的隐患整改力度。检查中发现普遍存在的问题

有粉尘清扫制度及记录不健全;专项应急预案不完善;设备运行状况不理想等等。

通过此次专项行动检查,基本上摸清了整个浦东新区范围内重 点监控单位中的粉尘涉爆企业情况。本次专项行动未发现重大隐患, 企业普遍都进行了粉尘设备设备的改造,重点监控单位内的粉尘涉 爆企业安全情况较好。

